

彰化縣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4樓
承辦人：李盈貞
電話：04-7531412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ycv12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興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彰人企字第11300085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3年度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得獎作品，業登載於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「精進人事建議研究成果
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，需登入）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0月18日總處綜字第
1131001799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
文化局、彰化縣彰化地政事務所、彰化縣彰化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級學校(設專任人事人員)、本處人力科、本處考訓
科、本處給與科

副本：本處企劃科

